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 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 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RAVE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

公佈

本公司已於中國北京市成立全資附屬公司中旅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本公司留意到本公司股份價格近期上升,並謹此表明,除本公司近期根據早已為市場及報章廣泛報導有關本公司之發展中國策略而成立中旅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上升之理由。

本聲明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要求而發出。

本公司已於中國北京市成立全資附屬公司中旅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並已為中旅國 際旅行社有限公司取得營業執照,可於中國經營業務。經國家有關部委批准,中旅 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之經營範圍如下:

- 入境旅遊業務:組織及接待外國旅遊者到中國旅遊,接待華僑、華人、港澳同胞、台灣同胞等回內地旅遊,包括安排交通、遊覽、住宿、飲食、購物、娛樂、導遊等相關服務;代辦出入境簽証手續;
- 國內旅遊業務:招攬、組織、接待我國旅遊者在中國境內旅遊,並為其提供 交通、遊覽、住宿、飲食、購物、娛樂及導遊相關服務;
- 出境旅遊業務:組織中國內地旅遊者出境旅遊業務,包括組織我國公民赴開放的國家和地區旅遊;組織內地居民赴香港、澳門地區旅遊。

以上經營範圍說明,中旅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將成為具有入境、出境、境內旅遊組團社全面經營範圍之國際旅行社。成立中旅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後,本公司之國內網絡將更為完善。成立上述中國公司及取得經營執照為本公司擴展中國業務策略之重要一環,而市場及報章對有關策略早已廣泛報導。

本公司留意到本公司股份價格近期上升,並謹此表明,除近期成立中旅國際旅行社 有限公司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上升之理由。

本公司確認現時並無任何根據上市協議第3段須予披露有關收購或出售建議之磋商或協議,且就董事局所知,亦無根據上市協議第2段之一般規定足以或可能影響股價須予披露之事項。

承董事局命 董事總經理 沈主英